**文昌市教育局**

**2025年文昌市文城地区部分公办学校和幼儿园校园安保服务项目**

**服务合同（参考样本）**

**项目编号：HNZL-CG2025-0107**

**项目名称：**2025年文昌市文城地区部分公办学校和幼儿园校园安保服务项目

**甲方：文昌市教育局**

**乙方：** （成 交 人）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甲 方：**文昌市教育局**

乙 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5年文昌市文城地区部分公办学校和幼儿园校园安保服务项目 磋商文件》（项目编号：HNZL-CG2025-0107）（以下称磋商文件）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供双方信守：

**一、服务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序号 | 服务项目 | 服务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单 价  (单位：元) | 总价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报价总计 | | （小写）:￥  （大写）：人民币 | | | | |

**二、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止**

**三、项目服务内容**

1. 服务地址、范围：文昌市文城地区部分公办学校和幼儿园校园安保服务
2. 服务内容：承担学校门卫管理、日常和节假日巡逻巡查校园安全隐患、上下学期间护学岗工作、配合处置各类突发事件、校园秩序管理、学校大型活动安保任务，并做好校园内各种突发事件的安全保卫工作。

**四、配置人数及要求**

1. 乙方按照我市中小学幼儿园目前岗位情况配置保安人员，需要保安人数为73人。
2. 乙方必须依据合同，保证各学校保安人员数量、质量，严格履行保安工作职能，实行24小时保安服务。安保公司要建立健全组织机构，派驻具有一定保安管理工作经验的管理人员驻校负责保安人员日常的教育、管理。
3. 乙方选派的执勤人员必须经过正规的保安业务培训，持证上岗，身体健康、无残疾，无精神疾病，无违法犯罪前科,年龄在18—55岁之间，退伍军人优先，乙方与保安人员签订的劳务合同副本、保安人员保安证或上岗证复印件。
4. 乙方要安排好各校保安员值班表，保安人员请假、轮休时，必须向班长、队长请假并报告学校管理人员，及时安排人员替补上岗，不得发生缺岗现象。
5. 乙方应每周总结讲评本周工作并安排部署下周工作。每周出操训练两次以上，定期组织保安人员学习有关文件和业务培训教材及学校的相关规章制度,每学期有规划组织演练培训，明确工作任务和目标，自觉服从校方管理，不断提高执勤能力和保安队伍的整体素质。
6. 为保证保安队伍稳定，乙方更换保安人员时，须提前三个工作日报告学校主管或专职管理人员并提供新上岗执勤人员登记审批表、乙方与保安人员签订的劳务合同副本，经学校同意后方可更换。
7. 乙方保安人员应严格履行规定的岗位职责要求，并遵守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和纪律。接受学校临时性岗位调整，重大活动接待，校园环境治理及消防安全等工作任务，不再另行核算。
8. 乙方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刑事案件、治安案件和灾害事故，及时处理并报告学校和当地公安机关，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侦办各类治安、刑事案件，依法妥善处理责任范围内的其他突发事件。
9. 乙方履行学校义务消防员职责。乙方有义务参加学校要求的各类紧急救援工作，配合落实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措施,发现责任区域安全隐患，及时报告学校并协助予以处理。
10. 采购预算构成包括保安员工资、管理费、个人装备等。保安员的应发工资不能低于当地政府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基本工资、绩效、高温补助、个人和单位应缴社保、相关税费等。管理费包括培训费、商业保险费、行政运营费等。个人装备包括保安服、武装带、手电筒、雨衣等必要的保安执勤装备，并对装备进行及时更新和维护，保证其工作状态良好(该配备的物品需符合学校整体要求并按学校实际情况所需予以适当调整，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包含在采购预算中)。

**五、验收标准及其他：**

1. 验收要求：按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有关国家、行业规范的标准进行验收。

**六、验收标准**

（一）甲方独立邀请第三方或组织专家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

（二）乙方要负责汇总提交所有项目成果材料，配合完成成果验收工作。

**七、价款结算:**

1. 付款条件：服务费用按月结算，当月服务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当月服务费用；

户 名：

账户号码：

开户银行：

**八、其他**

甲方对服务质量有异议时，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的异议和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函复甲方。乙方不及时函复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九、违约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每逾期一天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额 ‰的滞纳金。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或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应按照每日 ‰支付违约金；乙方逾期15日或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售后服务或者服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赔偿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

甲方有权披露乙方违约记录，并有权作为以后采购活动中对乙方的限制。

**十、其它**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 天仍不能解决，应向项目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产生争议期间，除产生争议的部分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3、磋商文件过程中的会议纪要、往来信函、磋商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

4、如乙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5、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海南智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海南智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智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上合同条款供参考，以采购人和成交人双方协商为准。**